

聊斋闲品

眼光的远近

◆ 陈鲁民

著名作家刘震云说：“国人最缺的东西，是见识，比见识更重要的是有远见的眼光。”眼光，即对某些人和事的准确预测能力。眼光有远近高下之分，有人目光短浅，只看到鼻子尖那么远，看到自己的一亩三分地，也叫鼠目寸光；有人眼光远大，能看到千万里之遥，千百年之远，就叫高瞻远瞩。

晋人张翰能看一年。他原在洛阳做官，看到朝中危机重重，战乱即起，就假托想吃家乡吴中的茭白、莼菜、鲈鱼，辞官回家，离开是非之地。不到一年，爆发八王之乱，生灵涂炭，民不聊生，他的许多旧日同僚死于非命，他却得以幸免。

齐国管仲能看两年。管仲临死前告诫齐桓公，要远离易牙、竖刁、卫启方三个小人，否则有亡国的危险。齐桓公不听忠告，还是重用三人，结果两年后他们就擅权作乱，祸害国家，杀来杀去，连齐桓公也被活活饿死。

郑国列子能看三年。他家中贫困，常靠借贷度日。郑国当权的子阳送来粮食，列子辞谢，拒不接受。对妻儿说，子阳专横跋扈，积怨甚多，早晚会上事。三年后，百姓发难杀死子阳，并杀了许多与他有瓜葛者。列子因拒子阳的粮食而幸免于难。

吴国伍子胥能看九年。他反对释放勾践放虎归山，断言越国必然会兴兵报仇，所以在被吴王逼着自杀前，让家人把他的眼睛挖出置于苏州东门之上，说要看着吴国灭亡、越军进城。果然，九年后吴国被越国所灭。

商朝箕子能看十年。商纣王做了一双象牙筷子，大臣箕子担忧说，用象牙筷子吃饭就会用犀玉杯盘，食山珍海味，建高阁殿宇楼台，如此下去国将不国。正如箕子所料，十年后，穷奢极欲的殷纣王，闹得天怒人怨，四面楚歌，身陷周武王重兵重围，自焚鹿台而亡天下。韩非在其论著中就称赞箕子是“见小曰明”。

唐人王宝钏能看18年，她虽贵为相府小姐，却慧眼识珠，甘愿以身相许穷光蛋薛平贵。并不惜与父母“三击掌”决裂，含辛茹苦，寒窑度日，18年后，终于等到了已是西凉王的薛平贵衣锦荣归，安享夫贵妻荣。

越国范蠡能看20年，他与文种一起精心辅佐越王勾践，“十年教训，十年生聚”，卧薪尝胆，练兵秣马。最后抓住机会，一举灭了宿敌吴国，创造了“三千越甲可吞吴”的奇迹。

三国诸葛亮能看56年。公元207年，诸葛亮在《隆中对》提出联吴抗曹、三足鼎立的策略。刘备按照这一思路，步步推进，使蜀国成功立国，共历二世二帝，国祚四十三年。从三顾茅庐到263年蜀国为魏所灭，历时56年。

最夸张的是商末周初的姜子牙，能看791年。武王灭商后，姜子牙思虑长远，精心制定方案，把全国分成若干个诸侯国，由周天子分封给在灭商中作出贡献的姬姓亲族和有功之臣建都立国，充当周朝统治中心的屏障，即所谓“封建亲戚，以藩屏周”。这就使得周朝政权高度稳定，少有内乱，西周加东周一共传国君32代37王，历时791年，是史上最长的朝代。

刘震云又说：“远见对于我们这个民族，如大旱之望云霓。”其实，对个人也是如此。人生在世，要想出人头地，成就一番事业，须有志向，有本事，还要有眼光。眼光不俗，富有远见，是一种能力，一种本事，为君为臣，为将为相，皆不可或缺。即便是平民百姓，若有过人眼光，可见小识大，见近识远，见微知著，明辨真伪，也会受益无穷。而眼光不可能生而有之，要想获此能耐，最重要的就是读书要博，经事要多，阅历要富，见识要广，见闻要深，见人要准；还要襟怀宽，海纳百川，吞吐宇宙；站得高，“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

“赘疣”与“速朽”

◆ 高玉成

王阳明先生的弟子徐爱私下记录整理了先生的言论，先生得知后对他说：老师教导学生，好比医生用药，根据病人的病情和体质开药方，并适时调整药量，没有一定的规矩。我平时给你们说的话，也是针对各自的毛病进行讨论和指导，你们只要能改正，我的话就算是多余的了（但不能改，即吾言已为赘疣）。如果别人把我的话当成教条来遵循，误己误人，我的罪过就大了。

这是徐爱在王阳明先生《传习录上》序中，记录的王阳明先生说的一段话。从这段话可以看出，王阳明先生似乎并不主张整理出版自己的言论，原因是这些言论是为解决学生们的具体问题而讲的，如果问题解决了，这些言论就成了“赘疣”，没有必要存在了。否则，其他人如果不结合实际，把这些言论当作教条来使用，就可能害了人家。

巧的是，鲁迅先生也有希望自己的文字“速朽”之说，虽然与王阳明先生“赘疣”说并不完全一致，但也有异曲同工之效，都强调文章要有用，要能够解决实际问题；文章的使用价值一旦消失，文章的存世意义也就随之消失。虽然这也可能是大家的谦虚和豁达，但实际上，主张“赘疣”和“速朽”的文章，反倒常常“藏之名山，传之其人”；而一心想“藏之名山，传之其人”的文章，却偏偏成为“赘疣”，落于“速朽”了。

前些时，读到某位作家的一篇短文，说他的新书出版后，给自己的朋友赠送了一本。过了若干时间，他逛旧书摊时，发现自己的赠书竟然出现在了旧书摊上，上面还有自己的签字。气愤之余，他把这本书从旧书摊买了回来，然后再次给那位朋友寄了过去。

此举看上去解气，也可以想见他的那位朋友收到书后有多尴尬，但细想起来，书是拿来读的，如果人家读完了，受教了，何必在意人家怎么处理这本书；如果人家认为这本书是“赘疣”，应该“速朽”，那也只能说明这本书对人家没有使用价值，何必勉强人家收藏呢。

王阳明和鲁迅先生尚且如此豁达，其他能比二位先生写得好的能有多少？还是淡定一点，学学二位先生的格局吧。

灯下漫笔

本世纪最初的那几年，我买碟上瘾。

那段时间我上夜班，白天起床的第一件事就是打开DVD，先看部影片。

那段日子，生活过得黑白颠倒，人生前途黯淡无光，财务报表一穷二白。我对世界充满着无比的“饥饿感”，唯一能做的就是用各国电影“填满饥饿”。

每月发了工资，第一件事就是跑到黄河路一家音像店去选一批“冷门佳作”。为了怕有“遗珠”，选完后我还会再去临近的红旗路另一家音像店去“拾遗补阙”。

就是在那时候，我买了一张《窃听风暴》，直译过来又叫《他人的生活》。

很多爱看电影的小伙伴，让我给他（她）推荐片单，我推荐的第一部影片就是《窃听风暴》。

十次有八次都会出现“乌龙事件”：“《窃听风暴》我看过，刘青云、古天乐主演的。”有时候我也懒得纠正，被港片喂大的我们，“中毒”够深。

曾有一段时间，港片的原创动力枯竭，开拓精神萎靡，甚至完全照搬照抄好莱坞：周星驰的《百变星君》疑似抄袭金·凯瑞的《变相怪杰》，李连杰的《鼠胆龙威》照搬布鲁斯·威利斯的《虎胆龙威》，甄子丹的《叶问2》模仿史泰龙的《洛奇4》。



初冬胜似秋(摄影) 吴建国

荐书架

《饮之太和》：传递真正的美学精神

◆ 陈彦瑾

当今美学界，如果说有谁能把中国的诗歌、绘画、音乐、书法、园林，以及儒家哲学、道禅哲学融会贯通，而后又能以隽永诗意的语言娓娓道出，引人入胜，那么，著名美学家朱良志必定位列其一。朱良志系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美学与美育研究中心主任，长期从事中国美学名著选讲和艺术观念研究。

《饮之太和：中国美学名著选讲》中，朱良志选取了27篇中国古代典籍进行注释和讲解，既为读者阅读中国美学原典提供可靠文本，又详细讲解了每篇原典产生的背景及其在中国美学史上的价值、源流、昭示的美学问题、美学精神等。书中篇目涵盖音乐、绘画、书法、园林、诗歌，包括《乐记》

日前，由河南文艺出版社出版的诗集《放歌新时代》与读者见面。

诗集《放歌新时代》系中国诗歌学会会员、河南省直文联主席殷江林所著，也是他继诗集《战士情怀》《军旅诗笺》《颍水诗波》出版发行之后的第4本诗集。全书直面时代，以饱满的激情讴歌祖国讴歌党，诗行里表达了作者一以贯之的家国情怀和向上向善的心灵底色。

时代歌者的家国情怀

这本诗集分“时代赞歌”和“诗海心曲”两部分，共收录诗人59首现代诗歌作品。综观诗集，世界的风云变幻，国家的蓬勃发展，百姓的欢乐忧伤，生活的万千气象，都在作者的胸怀吸纳收藏。捧读作品集，掩卷而思，书如其名，是一本具有鲜明时代特色的颂歌，一本讴歌新时代的燃情之作。

河南省作协副主席、省诗歌学会会长张鲜明这样评价道：“诗人殷江林是一位真正的歌者。他的诗歌是心灵的明灯，照亮现实世界，也照亮未来的道路，使我们对于自己所坚守的伟大信仰和我们所置身的伟大时代葆有信心，并焕发出走向未来、创造未来的激情。”

在11月底举行的《放歌新时代》诗集分享会上，著名作家、诗人、文艺评论家、热心读者等百余人齐聚河南购书中心。张鲜明在分享会上直抒己见：“殷江林的诗有着明显的写作追求。他是时代歌者，用心记录时代，用诗拥抱时代，用诗激励人民热爱时代，对生活充满信心。”

诗集最大的特点是“颂”，是对时代的赞歌，是伟大时代的真实写照。

向善向美的心灵底色

“如果说明亮、热烈是他的诗歌的外在表现，那么沉实、厚重则是他的诗歌内在底色。

献给好人的奏鸣曲

◆ 李韬

台湾电影学者、制片人焦雄屏在《台港电影中的作者与类型》一书中就指责道：“香港电影一向善于割裂西方(尤其是好莱坞)的类型，别人流行《疤面煞星》，香港便有了《英雄本色》……”甚至有过一个时期，香港电影人都一窝蜂地瞄准一种类型，比如僵尸片、武侠片、风月片，再现了“尽皆过火，尽皆癫狂”的港片模式。直到“玩残”，集体北上。

《窃听风云》从片名就知道“超级模仿秀”了《窃听风暴》，两者内核，判若云泥。

《窃听风暴》是一部德国电影，导演是年仅33岁的弗洛瑞·亨克尔·冯·多纳斯马克，这也是他的电影处女作。该影片2007年获得奥斯卡最佳外语片。电影讲述了“柏林墙”倒塌之前，前东德“斯塔西”情报工作人员维斯勒对著名右派作家和诗人德雷曼及其夫人克利斯塔的日常生活实施窃听，通过不断反转的剧情推进，特工完成人性的自我救赎。

影片兼具政治悬念和人文关怀的双重特质，故事悬念丛生，剧情跌宕起伏，冲突引人入胜，内涵发人深省。

维斯勒因保护被窃听的对象而被贬为了邮递员，从“顶层设计”跌入“底层逻辑”，这是他往后20年的工作。有一天他经过一家书店，书店外张贴着德雷曼新作《献给好人的奏

鸣曲》的巨幅海报。维斯勒走进书店，翻开新书，扉页即写着“谨以此书献给 HGWXX/7，致上最深的感激”。

“HGWXX/7”是维斯勒窃听时的代号。

他拿起一本书走到前台，服务员问是否需要包装送人时，他说：“不用，这是我的。”电影到此结束。

前两天，在朋友圈看到一篇介绍翟同祖的文章。这个人，我第一次听说。

他是社会学史上的“失踪者”，也是经济学界的“无名”英雄。但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他的著作《中国法律与中国社会》却蜚声海内外，并任教于哥伦比亚大学、哈佛大学，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哈耶克、美国汉学家孔飞力都是他的忠实读者，胡适曾力荐他去台湾任教，学者林端称“他的贡献并不逊于其大名鼎鼎的同门费孝通”。

1965年回国后，此前风光无限的翟同祖再也没有学术著作问世。“文革”结束后，当他再次提笔时，深感“心有余而力不足”。为他看病的著名医学家、中国科学院院士张孝骞对他讲：“你的病是由于想写书而不成书引起的。”

就像《窃听风暴》中的舞台导演艾斯卡，这位才华横溢的著名导演在被“限制工作”七

人与自然

柴火的味道

◆ 李开振

母亲说，以前做饭烧柴火，就去地里拽，去树林捡，去沟里割，去山里砍。在我看来，只要有柴火的地方，就有父母辛勤劳作的影子；只要有炊烟的地方，就特有诗情画意，也难怪陶渊明在《归园田居》里说，“暧暧远人村，依依墟里烟”，这炊烟是柴火的影子，伴随我走过了许多年，至今还在慢慢升腾，挥散不去。

秋收放假时，老师总布置一项拾柴任务，这让我记忆犹新。老师说，冬天教室里冷，同学们得自力更生捡柴取暖。柴火是干的，树根或是庄稼的根茎都行，开学时统一验收。于是，放假后，我一做完作业，就拿着蛇皮袋去拾柴。秋庄稼收过，犁完耙完地的庄稼根茎都露出来了，特别显眼，拾柴也简单，可是没犁过的，就需用手掰。但是，无论哪种情况，我都不费吹灰之力，柴火也很快能在院子里堆成一座小山。遇到潮湿一些的，还需要摊开晾晒。花根、豆根、高粱根、玉米根……应有尽有。我年年都能超额完成任务，剩下的留在家里，当柴火烧，或是下雪时烤火取暖。

我家当时八口人，也是大人，有十几亩地，记忆中，全家每天都有干不完的活儿。小学放学后，我先把老师布置的作业做完，然后帮父母做饭。这是例行任务，我甚至感觉比作业还重要。那时，还没有卖面条的，只能手工压。由于家里没有面条机，我就去邻居家。我洗净手，挽起袖子，准备一个盆，按人数取面、和面、醒面后，就去压面条。压面条不仅是个体力活，还是个技术活。虽然我初出茅庐，但是把压面条的技术学得炉火纯青。我先把面条刀取出来，再把面条机调好，然后把面团一点点倒进去，再压出来。如此循环，直到把面团压成厚度适中的长条面饼，接着调机器，把长条面饼压扁压薄，直到厚度合适了，才能上刀，最后压出来，就是均匀整齐的长面条了。有时，赶着急，把面和软了，就需要继续加面；和硬了，就需要继续加水。这时候，眼看着家人

就要回来吃饭，我就更像热锅上的蚂蚁，急得一头大汗。不过，种种意外，倒是锻炼了我的应变能力，无论如何，我都能保证准时开饭。

压完面条，洗菜，备齐葱姜蒜，就开始烧火做饭。那时农村的地锅一律是用土坯或是砖头砌成的，有的一大一小两个锅前后连通，有的一大两小前后左右连通。我点着柴火，炊烟便从黝黑的烟囱钻出去，释放出农家做饭的信号，离村子很远就能看见。若是村庄的农家都在做饭，那一缕缕炊烟便要排起队，徐徐上升，好不壮观，不一会儿，炊烟弥漫，在不远的高处连成一片，这时整个村庄便笼罩在一片雾海之中了。

我一边烧火，一边炒菜，往往是这边柴火灭了，那边的锅过热了，这边该放佐料了，那边的锅里该添水了，等我吧满满的锅面条做好，一家人就陆续从地里回来了。我时常得到父母的夸赞，所以总是想办法把这家常便饭做得更加可口。

在我记忆中一个幸福的晚上，我们一家人端坐在院子里吃着热乎乎的面条，月亮映在碗里，像是多出的一个煎蛋。赶上邻居同时开饭，大家便要聚在一起，蹲在地上，说着吃着，好不惬意！我和哥哥们呼噜呼噜地吸溜着面条，像是再没有比这更好的美味了，我们甚至还比赛谁能吃得快吃得多吃得多。现在想来，我这个业余的厨师能让全家人吃得津津有味，也是我对家里最大的贡献了。

时至今日，我还怀念拾柴、烧柴火的场面和炊烟袅袅的画面，像是被印在农村的画布上，再也褪不了色；感激父母对我的锻炼，以劳动的方式让我明白，生活是需要用双手创造的。大学毕业后，虽然经受城市饮食业的打磨，我的肠胃被改变、同化，我依然每天期待吃上一顿热气腾腾的面条，即便春节也不例外。很多次，儿子都在夸奖：“爸爸，你做的面条可以卖了。”这时，我不由想到当年我蹲在父亲身旁吃面条的样子，眼泪像断了线的珠子一样掉了下来。

书人书话

讴歌新时代的燃情之作

◆ 楚丽

事，还是个体的微小叙事，呈现得都非常真诚。“颂贵真诚，诗集是发自内心的真诚，是面对我们这个民族、国家、同事、家庭以至于每一个人，发自内心的真诚。”单占生说，尤其是诗人对小人物的关注和书写，更是发自心灵深处的那种柔软，表达出的是对最底层小人物的一种真诚的关注。

很多读者读了这册诗集，都有一个印象：“殷江林的诗语言铿锵，节奏明快，有着贺敬之、郭小川等老一辈诗人的影子，对他们的风格有明显的传承。”对此，殷江林坦诚：“我就是读着臧克家、贺敬之、郭小川等诗歌大家的诗歌长大的，一直对贺敬之、郭小川的诗情有独钟。”

省诗歌学会执行会长吴元成认为：“殷江林先生的诗歌创作发轫于他的军旅生涯，故而大气磅礴，令人动容，撼人心魄。和一些人沉醉于风花雪月不同，他的诗歌是当下最有力的诗意义书写。”这大概可以看作对这本诗集的高度概括。

真挚饱满的创作热情

在河南省直文联副主席萍子看来：“或许都是在颍河畔长大的缘故，读殷江林先生的文字，总是被他与故乡有关的诗篇感动。《想起了我的童年》让我也蓦然回到孩提时代，那些已

然淡忘的游戏场景又一一生动地浮现眼前。”

“诗者，吟咏性情也。”《沧浪诗话·诗辨》认为，诗，是用来吟咏人的性情的。诗人览物而动，感事之变，触之于心，一腔情思托乎物而发乎文辞。细品《放歌新时代》诗篇与序文，更为翔实地了解到诗人的成长、工作、奋斗经历。从农村到城市，从部队到地方，从公文到作文学，如作者本人所言，感受的是红色信仰，见证的是新时代的伟大跨越。正是如此一路走来的成长历程，触之于心，才孕育了诗人的真挚至爱与创作热情。

何以始终保持饱满的创作激情？殷江林表示，新时代的这十年，有太多的成就让人惊叹，有太多的故事值得铭记。“时代为我国文艺繁荣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广阔舞台，作为一名文学爱好者，生活、感奋于这样的时代，怎么不为之开心自豪，怎么不为之放声歌唱。”

诗人应当把唱响时代主旋律，作为自觉的追求和行动，作为天然的责任和使命，从而发出响亮的声音，展现新时代云蒸霞蔚、气象万千的壮阔景象。“我一直在为此努力着。”殷江林这样说。

愿诗人写出更多讴歌时代的燃情之作。